

攀枝花市司法局简报

第 174 期

攀枝花市司法局

2018 年 11 月 7 日

强化监督促管理 旁听庭审促公正

——攀枝花市司法局旁听涉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庭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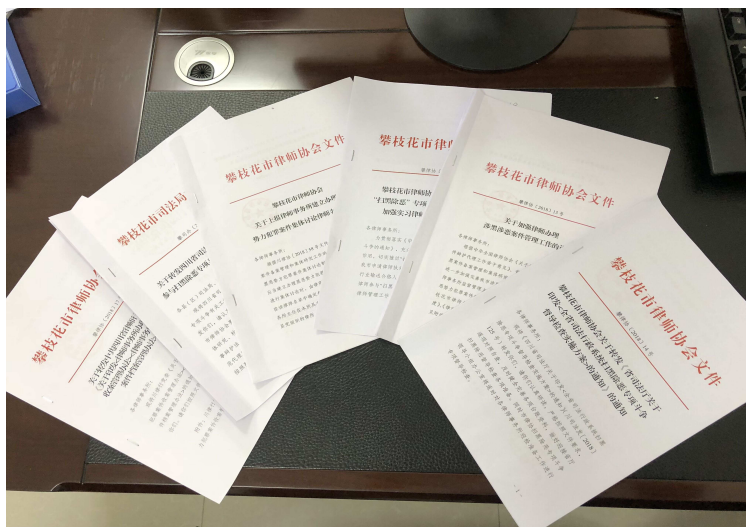
为切实加强我市律师承办涉黑恶势力犯罪案件的管理，提升案件办理质量，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纵深开展，攀枝花市司法局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



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关于办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要求，安排相关工作人员参与庭审旁听被告人李某某等五人涉嫌恶势力犯罪集团诈骗案，切实履行司法行政机关对涉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被告人辩护律师的监督工作。

从旁听的情况来看，在整个庭审过程中，辩护律师思路清晰，能够准确把握案情，认真履行职责，辩护方案完整，庭审应变能力强，充分发表辩护意见，依法维护了被告人的合法权益，履行了律师应尽的职责。

参与旁听庭审活动是攀枝花市司法局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一个缩影。我局坚持以“两结合”管理体制为平台，以集体讨论、报告备案、庭审旁听等制度为纲



要，以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为抓手，不断健全工作机制，压实主体责任，狠抓落实到位，用实实在在的行动进一步提高我市律师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政治站位，提升律师办理涉黑恶势力犯罪案件的能力和水平，并积极配合司法机关把好案件质量关，切实发挥好律师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

作中的专业优势，持续将我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断推向深入。